（项目名称）采购公示

（项目编号： PC-0119-26J6-FG0964 ）

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，拟向 青岛颐杰鸿利科技有限公司 以 直接采购 方式进行采购，现将有关事项予以公示，接受社会各界监督。

1.项目简介

1.1 项目名称： 鸿泰大厦 C 座光储充智慧停车场项目

1.2 采购人：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

1.3 采购代理机构（如有）：

1.4 项目概况： 本项目为紧急交付项目，要求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供货、安装、调试及验收工作，且设备具有协议专属唯一性及端口匹配要求。根据《设备物资采购管理办法》第二十五条（四）“直接采购”第四条，“需向原供应商采购，否则将影响施工或者功能配套要求”。

1.5 采购方式： 直接采购

2.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

2.1 采购范围： 13 个智能显示状态牌和 1 台红外线摄像头及相关配套

拟采购 货物 分项内容一览表

序号	分项名称	特征描述、标准或规格型号、参数及配置	单位	数量	备注
1	智能显示状态牌及相关	2.5 米 x0.3 米 X0.06 米兼容特来电充电桩通讯协议，可显示车位充电状态	个	13	
2	室外红外相机	HM-TD26QDE-YJHL	台	1	

2.2 计划 交货期（货物）： 2026 年 7 月 17 日

2.3 建设 交货地点（货物）：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鸿泰大厦 C 座智慧光储充停车场项目部

2.4 货物质量标准或主要技术性能指标（货物）： 详见招标文件

2.5 其他补充（如有）： 无

3. 拟定的承包商/供应商的名称、地址

3.1 拟定的供应商名称： 青岛颐杰鸿利科技有限公司

3.2 拟定的供应商地址： 青岛市崂山区同安路 882-1 号鸿泰大厦 C 座

4.采用邀请方式原因

4.1 采用邀请方式的原因： 本项目为紧急交付项目，要求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供货、安装、调试及验收工作，且设备具有协议专属唯一性及端口匹配要求。根据《设备物资采购管理办法》第二十五条（四）“直接采购”第四条，“需向原供应商采购，否则将影响

施工或者功能配套要求”。

因此，本次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13 个智能显示状态牌及相关配套和 1 个室外红外相机及相关配套，向青岛颐杰鸿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采购。

4.2 其他相关说明： 设备具有协议专属唯一性及端口匹配要求

5. 发布公示的媒介和期限

5.1、本次采购公示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（http://bid.powerchina.cn）上发布。

5.2 发布公示的期限：自 2026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4 日。（提示：不少于 3 日）

6.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6.1 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按本公示公布的联系方式向采购人反馈。

6.2 异议须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，且须实名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7.联系方式

采 购 人：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　　采购代理机构(如有)：无

地　　址：青岛市崂山区同安路 882-1 号鸿泰大厦　　地　　址：_____

邮　　编：_____　　邮　　编：_____

联 系 人：孙环宇　　联 系 人：_____

电　　话：18553234189　　电　　话：_____

传　　真：_____　　传　　真：_____

8.纪检监督机构

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，可以书面形式向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（0532-87097681）提出投诉。

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 孙环宇 （签名）

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：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（盖章）

2026 年 07 月 02 日

